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告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1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14
— 财务报表附注	15-6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15CDA60099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希尔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乐山希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乐山希尔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乐山希尔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绍光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如昌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7,347,825.14	12,716,369.23	5,323,279.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986,396.75	4,060,000.00	5,970,484.71
应收账款	六、3	22,074,179.98	27,066,313.58	25,636,756.43
预付款项	六、4	4,850,559.81	15,308,417.14	10,887,590.8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5	849,656.67	725,996.52	289,437.53
存货	六、6	41,575,443.25	43,693,061.92	39,670,398.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7,684,061.60	103,570,158.39	87,777,947.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60,468,264.90	39,865,406.81	20,065,673.19
在建工程	六、8	5,012,837.16	3,412,872.60	276,720.6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9	13,307,734.92	13,004,562.62	13,283,982.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0	64,467.28	257,868.76	769,089.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1,594,359.57	1,133,499.42	663,193.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447,663.83	57,674,210.21	35,058,657.91
资产总计		158,131,725.43	161,244,368.60	122,836,605.05

公司法定代表人：邓华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翟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翟英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62,000,000.00	39,000,000.00	31,0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4		12,846,306.28	760,000.00
应付账款	六、15	27,266,182.39	30,706,936.70	25,605,016.14
预收款项	六、16	886,039.63	661,972.38	354,561.58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1,653,089.50	1,518,997.06	1,595,149.21
应交税费	六、18	377,882.78	536,026.42	1,048,016.9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19	21,083,457.42	3,307.42	3,963.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21	1,299,000.00	1,299,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4,565,651.72	96,572,546.26	70,376,707.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2	20,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3	10,455,750.00	11,105,250.00	2,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455,750.00	26,105,250.00	12,000,000.00
负债合计		145,021,401.72	122,677,796.26	82,376,707.29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4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资本公积	六、25	500,140.84	20,020,637.50	20,020,637.5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六、26	520,005.57	520,005.57	520,005.57
未分配利润	六、27	-909,822.70	5,025,929.27	6,919,254.6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110,323.71	38,566,572.34	40,459,897.76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3,110,323.71	38,566,572.34	40,459,897.7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8,131,725.43	161,244,368.60	122,836,605.05

公司法定代表人: 邓华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翟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 翟灵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0,637.30	4,483,319.35	2,155,338.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000.00		
应收账款	十四、1	20,709,125.69	25,664,579.33	25,454,918.07
预付款项		3,416,668.82	6,398,761.82	1,390,386.6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405,794.05	291,464.14	42,039.71
存货		34,863,174.04	36,320,511.32	31,777,389.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0,275,399.90	73,158,635.96	60,820,072.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23,308,865.8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793,805.72	12,852,351.08	9,051,761.96
在建工程			2,865,059.80	237,116.6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770,880.36	5,386,391.08	5,502,412.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8,894.30	708,611.19	254,595.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892,446.22	21,812,413.15	15,045,887.10
资产总计		119,167,846.12	94,971,049.11	75,865,959.23

公司法定代表人：邓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翟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翟灵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000,000.00	25,000,000.00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0,740.24	
应付账款		32,768,720.42	30,759,224.06	26,038,697.84
预收款项		886,039.63	661,972.38	354,561.58
应付职工薪酬		1,361,134.90	981,128.94	1,116,569.93
应交税费		139,889.88	194,240.57	439,825.0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083,457.42	3,307.42	3,963.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99,000.00	1,099,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6,338,242.25	70,299,613.61	47,953,617.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755,750.00	9,305,2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55,750.00	9,305,250.00	10,000,000.00
负债合计		105,093,992.25	79,604,863.61	57,953,617.80
股东权益:				
股本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资本公积		500,140.84	20,637.50	20,637.5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520,005.57	520,005.57	520,005.57
未分配利润		53,707.46	1,825,542.43	4,371,698.3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14,073,853.87	15,366,185.50	17,912,341.4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9,167,846.12	94,971,049.11	75,865,959.23

公司法定代表人: 邓华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廖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廖英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8	31,434,580.97	75,683,852.82	81,349,207.88
减：营业成本	六、28	26,010,244.95	61,800,688.36	64,383,941.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9	174,722.35	511,549.70	437,926.06
销售费用	六、30	1,028,772.74	2,983,622.69	2,874,620.19
管理费用	六、31	3,891,574.46	7,265,193.24	6,092,474.28
财务费用	六、32	3,896,086.91	6,084,359.78	5,031,238.83
资产减值损失	六、33	385,425.84	529,848.27	1,644,382.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52,246.28	-3,491,409.22	884,624.70
加：营业外收入	六、34	864,500.00	1,289,950.00	1,463,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六、35		35,000.00	15,330.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87,746.28	-2,236,459.22	2,332,294.65
减：所得税费用	六、36	-460,860.15	-343,133.80	334,815.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6,886.13	-1,893,325.42	1,997,479.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6,886.13	-1,893,325.42	1,997,479.22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26,886.13	-1,893,325.42	1,997,479.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26,886.13	-1,893,325.42	1,997,479.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邓经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头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头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30,306,991.18	72,756,311.96	78,171,114.10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27,976,868.17	64,776,853.05	67,309,059.7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5,450.20	323,925.92	323,904.74
销售费用		971,075.45	2,846,979.44	2,678,560.53
管理费用		1,880,548.19	4,425,606.56	3,554,930.71
财务费用		1,655,522.32	3,198,432.03	2,948,682.90
资产减值损失		389,144.93	442,636.14	1,621,791.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11,618.08	-3,258,121.18	-265,815.76
加：营业外收入		629,500.00	257,950.00	325,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	-	10,868.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2,118.08	-3,000,171.18	48,315.64
减：所得税费用		-310,283.11	-454,015.25	-9,670.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1,834.97	-2,546,155.93	57,986.2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71,834.97	-2,546,155.93	57,986.28

公司法定代表人：

邓华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罗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52,728.60	45,345,359.60	28,878,468.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306,739.49	11,771,898.60	3,553,36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59,468.09	57,117,258.20	32,431,830.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56,995.93	14,870,493.51	23,405,743.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66,135.61	19,700,418.76	17,590,152.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91,168.80	4,099,281.47	3,140,421.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2,953,412.74	3,096,312.50	3,068,456.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67,713.08	41,766,506.24	47,204,77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8,244.99	15,350,751.96	-14,772,943.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82,290.69	14,723,842.70	3,223,264.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82,290.69	14,723,842.70	3,223,264.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82,290.69	-14,723,842.70	-3,223,264.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000,000.00	65,000,000.00	53,01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7,849,450.61	7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849,450.61	65,760,000.00	63,0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	52,010,000.00	42,0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84,008.41	5,025,819.66	4,142,386.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994,000.00	9,047,450.61	1,33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78,008.41	66,083,270.27	47,487,386.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71,442.20	-323,270.27	15,522,613.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0,906.52	303,638.99	-2,473,594.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6,918.62	4,563,279.63	7,036,874.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47,825.14	4,866,918.62	4,563,279.63

公司法定代表人：

邓经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翟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

翟灵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77,696.21	29,863,997.91	27,307,667.10
收到待退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70.78	10,703,187.93	377,835.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84,266.99	40,567,185.84	27,685,503.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67,984.34	9,857,874.20	16,989,240.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86,832.14	15,404,172.44	13,417,662.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4,633.06	3,148,675.65	2,763,997.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7,946.33	2,258,872.94	2,269,58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27,395.87	30,669,595.23	35,440,48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6,871.12	9,897,590.61	-7,754,985.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23,746.24	9,161,219.82	1,415,638.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3,746.24	9,161,219.82	1,415,638.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3,746.24	-9,161,219.82	-1,415,638.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0	28,000,000.00	3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740.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00,740.24	28,000,000.00	3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0	23,000,000.00	2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1,806.93	2,716,390.09	2,260,938.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000.00	2,292,740.24	42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85,806.93	28,009,130.33	25,685,938.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4,933.31	-9,130.33	10,314,061.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1,941.81	727,240.46	1,143,438.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2,579.11	2,155,338.65	1,011,900.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0,637.30	2,882,579.11	2,155,338.65

公司法定代表人：

邓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黎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黎文

2015年1—6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佛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20,020,637.50			520,005.57	5,025,929.27		38,566,572.34		38,566,572.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00,000.00	20,020,637.50			520,005.57	5,025,929.27		38,566,572.34		38,566,572.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520,496.66				-5,935,751.97		-25,456,248.63		-25,456,248.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6,886.13		-2,626,886.13		-2,626,886.1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79,503.34						479,503.34		479,503.34
1. 股东投入资本		170,637.50						170,637.50		170,637.5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08,865.84						308,865.84		308,865.84
（三）利润分配		-20,000,000.00				-3,308,865.84		-23,308,865.84		-23,308,865.8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20,000,000.00				-3,308,865.84		-23,308,865.84		-23,308,865.84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500,140.84			520,005.57	-909,822.70		13,110,323.71		13,110,323.71

公司法定代表人：邓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翟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翟文



2014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小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20,020,637.50			520,005.57	6,919,254.69		40,459,897.76		40,459,897.76		40,459,897.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00,000.00	20,020,637.50			520,005.57	6,919,254.69		40,459,897.76		40,459,897.76		40,459,897.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93,325.42	-1,893,325.42		-1,893,325.42		-1,893,325.4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20,020,637.50			520,005.57	5,025,929.27		38,566,572.34		38,566,572.34		38,566,572.34

公司法定代表人：邓华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华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华群

2013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0,637.50			514,206.94	4,927,574.10		15,462,418.54		15,462,41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0,637.50			514,206.94	4,927,574.10		15,462,418.54		15,462,418.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20,000,000.00			5,798.63	1,991,680.59		24,997,479.22		24,997,479.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97,479.22		1,997,479.22		1,997,479.2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20,000,000.00						23,000,000.00		23,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5,798.63	-5,798.63						
1. 提取盈余公积					5,798.63	-5,798.63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20,020,637.50			520,005.57	6,919,254.69		40,459,897.76		40,459,897.76		

公司法定代表人：

邓华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文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佛山三欣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6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20,637.50			520,005.57	1,825,542.43	15,366,185.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3,000,000.00	20,637.50			520,005.57	1,825,542.43	15,366,185.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9,503.34				-1,771,834.97	-1,292,331.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71,834.97	-1,771,834.9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79,503.34					479,503.34
1. 股东投入资本		170,637.50					170,637.5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08,865.84					308,865.84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500,140.84			520,005.57	53,707.46	14,073,853.87

公司法定代表人：邓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翟头

会计机构负责人：翟头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20,637.50			520,005.57	4,371,698.36	17,912,341.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000,000.00	20,637.50			520,005.57	4,371,698.36	17,912,341.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46,155.93	-2,546,155.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46,155.93	-2,546,155.9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20,637.50			520,005.57	1,825,542.43	15,356,185.50

公司法定代表人：邓华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华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华祥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佛山乐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0,637.50			514,206.94	4,319,510.71	14,854,355.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0,637.50			514,206.94	4,319,510.71	14,854,355.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5,798.63	52,187.65	3,057,986.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986.28	57,986.2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798.63	-5,798.63	
1. 提取盈余公积					5,798.63	-5,798.63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20,637.50			520,005.57	4,371,698.36	17,912,341.43

公司法定代表人：邓华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华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华峰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成立于 2000 年 5 月 23 日,本公司取得由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 51110000002418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邓华鲜,公司住所为乐山市高新区南新东路 3 号。

本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王培清以货币出资 65 万元,以实物出资 15 万元,合计出资 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戴尚龙以货币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首次出资业经乐山福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乐福大验字【2000】第 01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2 年 11 月 22 日,经公司第二次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股东王培清将其全部股权 80 万元转让给邓华鲜和姚永刚(其中邓华鲜受让 51 万元、姚永刚受让 29 万元);戴尚龙将其股权 20 万元全部转让给姚永刚。本次股权转让后,邓华鲜出资 5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姚永刚出资 4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

2006 年 11 月 1 日,经公司第四次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邓华鲜和姚永刚分别以货币资金向本公司增资 102 万元和 98 万元,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 万元,其中:邓华鲜出资 15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姚永刚出资 14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本次增资业经四川远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四川远和审验字【2006】第 12-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6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邓华鲜和姚永刚分别以货币资金向本公司增资 153 万元和 147 万元,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00 万元,其中:邓华鲜出资 30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姚永刚出资 29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本次增资业经四川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川中会验【2006】第 03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 年 9 月 27 日,经公司第六次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邓华鲜和姚永刚分别以货币资金向本公司增资 51 万元和 49 万元,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700 万元,其中:邓华鲜出资 35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姚永刚出资 34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本次增资业经四川方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川方略验字【2009】第 09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 年 12 月 22 日,经公司第六次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邓华鲜和姚永刚分别以货币资金向本公司增资 153 万元和 147 万元,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其中:邓华鲜出资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姚永刚出资 4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本次增资业经四川方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川方略验字【2011】第 09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 年 2 月 25 日,经公司第二次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股东姚永刚将其全部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张小琪,本次股权转让后,邓华鲜出资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张小琪出资 4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

2013 年 8 月 16 日,经公司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邓华鲜和张小琪分别以货币资金向本公司增资 153 万元和 147 万元,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300 万元(其中:邓华鲜出资 66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张小琪出资 63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本次增资业经四川方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川方略验字【2013】第 05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 年 6 月 26 日,经乐山嘉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洋科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本公司以 1840 万元受让自然人股东张小琪持有的嘉洋科技 80%的股权,以 460 万元受让自然人股东邓华鲜持有的嘉洋科技 20%的股权,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嘉洋科技 100%的股权,至此嘉洋科技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集团属电子元器件制造行业。本公司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电子元器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本集团主要产品包括:GPP 芯片、单相和三相桥式整流器等。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邓华鲜、张小琪夫妇。股东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本公司不设董事会,只设执行董事一名,执行董事对股东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公司经理负责组织实施股东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嘉洋科技两家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新增嘉洋科技公司,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12个月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此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

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

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0.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年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集团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准备时，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需要单独计提的则按下述（1）中所述方法处理；其次，可以考虑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是否需要单独计提，需要单独计提的则按下述（3）中所述方法处理。除上述以外的应收款项，应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按下述（2）中所述方法处理。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2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及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或发出存货, 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 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 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 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 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 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 最终形成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览交易的, 在合并日, 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

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 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年限超过一年, 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检测检验设备、动力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 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	机器设备	3-10	5%	9.50%-31.67%
3	运输设备	4	5%	23.75%
4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如发生改变, 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 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 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 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 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应用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应用软件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指在企业与职工签订的劳动合同未到期之前,提前终止劳动合同而辞退员工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销售商品收入: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收入:本集团在劳务已经提供、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让渡资产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

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 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国内销售业务:对工厂提货的,以发货时确认收入;对本集团负责运输的,以运输到客户,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对货物存放客户库房、客户以实际领用确认采购的,以每月与客户结算时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业务:本集团绝大部分出口业务采用 FOB 交易方式,本集团以装船并完成报关手续时确认收入。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5. 租赁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期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内销商品销售收入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不同纳税主体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优惠
嘉洋科技	15%	西部大开发优惠

2. 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12 号)的规定,经四川省乐山市地方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乐市二直税通[2014]1508 号)文审核批准,本公司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按照 15%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 年本公司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预计极可能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故暂按 15%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

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12 号)的规定，嘉洋科技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 年嘉洋科技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预计极可能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故暂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591,685.55	2,510,401.02
银行存款	5,756,139.59	2,356,517.60
其他货币资金		7,849,450.61
合计	7,347,825.14	12,716,369.2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本集团 2015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5,368,544.09 元，减少 42.22%，主要系本期支付新厂房建设工程款及购买的设备款大幅增加所致。

本集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系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缴纳的保证金。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849,450.61
合计		7,849,450.61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986,396.75	4,060,000.00
合计	986,396.75	4,060,000.00

(2) 本集团 2015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已经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635,669.91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合计	9,635,669.91	

(4) 本集团 2015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47,264.52	100.00%	2,573,084.54	10.44%	22,074,179.98
合计	24,647,264.52	100.00%	2,573,084.54	10.44%	22,074,179.98

续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264,691.24	100.00%	2,198,377.66	7.51%	27,066,313.58
合计	29,264,691.24	100.00%	2,198,377.66	7.51%	27,066,313.58

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092,577.70	854,628.89	5%
1-2 年	4,859,962.50	485,996.25	10%
2-3 年	1,729,234.51	518,770.35	30%
3-4 年	315,542.09	157,771.05	50%
4-5 年	470,148.60	376,118.88	80%
5 年以上	179,799.12	179,799.12	100%
合计	24,647,264.52	2,573,084.54	

续表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5,332,658.75	1,266,632.94	5%
1-2 年	2,456,999.72	245,699.97	10%
2-3 年	613,012.69	183,903.81	30%
3-4 年	665,143.50	332,571.75	50%
4-5 年	136,536.96	109,229.57	80%
5 年以上	60,339.62	60,339.62	100%
合计	29,264,691.24	2,198,377.66	

(2)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期末总余额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1,176,506.68	1 年以内	4.77%	58,825.33
上海美高森美半导体有限公司	1,419,556.20	1 年以内 1,375,056.49 元, 1-2 年 44,499.71 元	5.76%	73,202.80
万向硅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752,779.74	1 年以内 750,180.00 元, 1-2 年 2,599.74 元	3.05%	37,768.97
惠州华意隆电气有限公司	708,873.52	1 年以内 400,178.52 元, 1-2 年 308,695.00 元	2.88%	50,878.43
杭州信多达电器有限公司	569,114.24	1 年以内	2.31%	28,455.71
合计	4,626,830.38		18.77%	249,131.24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20,938.63	43.73%	14,310,576.64	93.48%
1-2 年	2,100,468.18	43.30%	486,122.50	3.18%
2-3 年	117,435.00	2.42%	37,475.00	0.24%
3 年以上	511,718.00	10.55%	474,243.00	3.10%
合计	4,850,559.81	100.00%	15,308,417.14	100.00%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0,457,857.33 元,减少 68.31%,主要系预付设备及工程款在本期验收结算所致。

(2)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昆山金田源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660,000.00	1-2 年	13.61%
广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0,759.20	1 年以内	13.42%
深圳新控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25,000.00	1-2 年	4.64%
山东省阳信铭泰电气有限公司	309,000.00	1 年以内	6.37%
四川天地汇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1-2 年	4.12%
合计	2,044,759.20		42.16%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1,743.87	100%	62,087.20	6.81%	849,656.67
合计	911,743.87	100%	62,087.20	6.81%	849,656.67

续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7,364.76	100%	51,368.24	6.61%	725,996.52
合计	777,364.76	100%	51,368.24	6.61%	725,996.52

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81,743.87	29,087.20	5%
1-2 年	330,000.00	33,000.00	10%
合计	911,743.87	62,087.20	

续表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27,364.76	26,368.24	5%
1-2 年	250,000.00	25,000.00	10%
合计	777,364.76	51,368.24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保证金	850,000.00	700,000.00
代收代付款项	61,743.87	77,364.76
合计	911,743.87	777,364.76

(3)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总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乐山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450,000.00	1 年以内 370,000.00 元, 1-2 年 80,000.00 元	49.36%	26,500.00
乐山市现代农业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150,000.00 元, 1-2 年 250,000.00 元	43.87%	32,500.00
合计		850,000.00		93.23%	59,000.00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275,410.06		9,275,410.06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产品	7,898,016.46		7,898,016.46
库存商品	21,875,704.70		21,875,704.70
低值易耗品	958,982.96		958,982.96
委托加工物资	1,567,329.07		1,567,329.07
合计	41,575,443.25		41,575,443.25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82,411.06		7,982,411.06
在产品	10,445,492.92		10,445,492.92
库存商品	23,133,065.98		23,133,065.98
低值易耗品	546,332.54		546,332.54
委托加工物资	1,585,759.42		1,585,759.42
合计	43,693,061.92		43,693,061.92

(2)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存货无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

(3)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存货无用于抵押担保的情形。

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5,453,597.07	29,667,815.49	269,795.21	975,265.45	56,366,473.22
2.本期增加金额	12,247,470.43	11,061,891.29		893,817.14	24,203,178.86
其中:购置		11,061,891.29		893,817.14	11,955,708.43
在建工程转入	12,247,470.43				12,247,470.4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7,701,067.50	40,729,706.78	269,795.21	1,869,082.59	80,569,652.0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604,890.12	13,903,418.01	254,281.87	738,476.41	16,501,066.41
2.本期增加金额	524,736.57	3,011,801.67	2,023.58	61,758.95	3,600,320.77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其中: 计提	524,736.57	3,011,801.67	2,023.58	61,758.95	3,600,320.7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129,626.69	16,915,219.68	256,305.45	800,235.36	20,101,387.1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571,440.81	23,814,487.10	13,489.76	1,068,847.23	60,468,264.90
2. 年初账面价值	23,848,706.95	15,764,397.48	15,513.34	236,789.04	39,865,406.81

(2)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用于借款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为 36,804,148.50 元, 累计折旧 1,983,618.24 元, 账面价值 34,820,530.26 元; 用于借款抵押的机器设备账面原值为 21,570,053.30 元, 累计折旧 12,532,731.21 元, 账面价值 9,037,322.09 元。

(3)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固定资产无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

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调试设备	5,012,837.16		5,012,837.16	547,812.80		547,812.80
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一期				2,865,059.80		2,865,059.80
合计	5,012,837.16		5,012,837.16	3,412,872.60		3,412,872.6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一期	2,865,059.80	9,382,410.63	12,247,470.43		
合计	2,865,059.80	9,382,410.63	12,247,470.43		

(续上表)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 源
功率半导体器件产 业化项目一期	1,110.00	100%	284,887.48	208,947.68	2.23%	自筹
合计	1,110.00	100%	284,887.48	208,947.68		

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应用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3,932,776.33	2,500.00	13,935,276.33
2. 本期增加金额		450,000.00	450,000.00
其中:购置		450,000.00	45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4. 期末余额	13,932,776.33	452,500.00	14,385,276.33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928,213.71	2,500.00	930,713.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39,327.70	7,500.00	146,827.70
其中:本期摊销	139,327.70	7,500.00	146,827.70
3.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4. 期末余额	1,067,541.41	10,000.00	1,077,541.4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865,234.92	442,500.00	13,307,734.92
2. 年初账面价值	13,004,562.62		13,004,562.62

本集团本期新增的应用软件,系本公司购买的 ERP 系统软件。

(2)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原值 13,932,776.33 元,累计摊销 1,067,541.41 元,账面价值 12,865,234.92 元。

(3)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形资产无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

10. 长期待摊费用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 他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减 少原因
车间装修费	257,868.76		193,401.48		64,467.28	
合计	257,868.76		193,401.48		64,467.28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635,171.74	395,275.76	2,249,745.90	337,461.89
递延收益	1,900,000.00	285,000.00	2,000,000.00	300,000.00
未弥补亏损	4,960,327.15	744,049.07	2,584,132.21	387,619.83
未实现内部销售	1,133,564.90	170,034.74	722,784.64	108,417.70
合计	10,629,063.79	1,594,359.57	7,556,662.75	1,133,499.42

12.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其他转回	其他转出	
坏账准备	2,249,745.90	385,425.84			2,635,171.74
合计	2,249,745.90	385,425.84			2,635,171.74

13. 短期借款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抵押借款	18,000,000.00	2,000,000.00
保证借款	41,000,000.00	34,000,000.00
合 计	62,000,000.00	39,000,000.00

(1) 本集团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质押借款，系本公司以应收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中山市雅乐思电器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上海美高森美半导体有限公司的款项作为质押物，向乐山市商业银行借款 300 万元。

(2) 本集团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抵押借款，系本公司以位于乐山市中区南新路 9 号的土地（乐城国用（2012）第 170916 号）以及高新区南新路 9 号 2 幢 1-3 楼的房产（房产权证字第 20140160184 号）作为抵押物，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分行借款 1200 万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元, 公司股东邓华鲜、张小琪为该项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嘉洋科技以位于乐山市中区高新区建业大道 2 号的土地(乐城国用(2010)第 118809 号)以及房产(权证企业字第 14082-14083 号)作为抵押, 向中国工商银行乐山分行借款 400 万元, 以及嘉洋科技以设备作为抵押, 向乐山市商业银行营业部借款 200 万元, 股东邓华鲜、张小琪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3) 本集团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保证借款包括:

1) 本公司向中国银行乐山分行借款 1600 万元, 由邓华鲜、张小琪和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张小琪、邓华鲜以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押物, 本公司以乐山市房权证企业字第 47 号、48 号、49 号房产, 乐城国用(2006)第 66965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以及原值为 5,955,317.09 元的设备作为抵押物, 为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同时嘉洋科技和乐山市市中区嘉洋化工材料厂为其提供信用反担保。

2) 本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分行借款 800 万元, 由邓华鲜、张小琪和乐山市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以原值为 4,357,409.35 元的设备、嘉洋科技以原值 2,780,779.50 元的设备, 本公司以房权证字第 201406160184 号房屋、嘉洋科技以购买的商品房, 张小琪、邓华鲜以其共有的乐山市字第 201502020357 号房产、邓华鲜以其所有的别克牌轿车(川 L92692)以及张小琪以其所有的宝马牌轿车(川 LD0326)作为抵押物, 为乐山市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3) 嘉洋科技向兴业银行乐山支行借款 800 万元, 由张小琪、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和本公司提供担保。嘉洋科技以原值为 2,740,158.65 元的设备作为抵押物, 为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4) 嘉洋科技向乐山市商业银行借款 400 万元, 由乐山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以所持嘉洋科技 400 万元股权作为质押物, 邓鹏以其所有的乐山市的房产(私房字第 164252 号)作为抵押物, 为乐山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5) 嘉洋科技向兴业银行乐山支行借款 500 万元, 由邓华鲜、张小琪和乐山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嘉洋科技以原值为 854,700.90 元的设备、张小琪以其所有的峨眉山的房产(峨眉字第 0088723 号)作为抵押物以及本公司所持嘉洋科技 1600 万元股权作为质押物, 为乐山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14.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846,306.28
合 计		12,846,306.28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付票据中,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27,266,182.39	30,706,936.70
其中:1 年以上	11,325,860.21	3,178,618.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成都市耐斯特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084,636.63	对方给予公司扩大规模支持
上海幸乐电器有限公司	1,815,863.50	对方给予公司扩大规模支持
绵阳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150,694.92	对方给予公司扩大规模支持
合计	6,051,195.05	

16.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886,039.63	661,972.38
其中:1 年以上	237,707.48	62,596.48

(2) 本集团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24,067.25 元,增加 33.85%,主要系本期预收中山迪凯尔电器科技有限公司货款 180,497.74 元增加所致。

1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短期薪酬	1,518,997.06	6,353,157.09	6,642,004.04	1,230,150.1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84,859.29	1,261,919.90	422,939.39
辞退福利		40,850.00	40,850.00	
合计	1,518,997.06	8,078,866.38	7,944,773.94	1,653,089.50

(2) 短期薪酬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0,407.79	5,467,013.92	5,915,031.14	1,012,390.57
职工福利费		86,409.02	86,409.02	
社会保险费		718,063.13	540,317.58	177,735.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6,014.52	448,012.68	148,001.84
工伤保险费		85,312.33	65,021.35	20,290.98
生育保险费		36,726.28	27,283.55	9,442.73
住房公积金		450.00	450.00	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589.27	81,231.02	99,796.30	40,023.99
合计	1,518,997.06	6,353,157.09	6,642,004.04	1,230,150.11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养老保险费		1,557,790.60	1,163,288.80	394,501.80
失业保险费		127,068.69	98,631.10	28,437.59
合计		1,684,859.29	1,261,919.90	422,939.39

18. 应交税费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70,508.56	157,135.14
企业所得税	184,076.22	338,216.57
个人所得税	988.07	1,056.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22.14	13,897.27
印花税	2,954.28	5,087.05
教育费附加	2,880.92	5,955.9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20.61	3,970.64
副调基金	7,831.98	10,707.68
合计	377,882.78	536,026.42

本集团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交税费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58,143.64 元,减少 29.50%,主要系本期缴纳上年应缴纳企业所得税所致。

19. 其他应付款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往来款	21,080,000.00	
其他	3,457.42	3,307.42
合计	21,083,457.42	3,307.42

股东往来款,主要系本公司为收购嘉洋科技股权,而向股东邓华鲜、张小琪借款 2300 万元。

(2) 本集团 2015 年 6 月 30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1.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1,299,000.00	1,299,000.00
合计	1,299,000.00	1,299,000.00

(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类型
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化开发项目	1,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功率半导体器件生产线项目	99,000.00		49,500.00	49,500.00	99,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可靠性半导体 GPP 芯片产品规模化建设	2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99,000.00		649,500.00	649,500.00	1,299,000.00	

其他变动,系从递延收益转入、预计未来一年内结转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23 所述。

22. 长期借款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15,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15,000,000.00

本集团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抵押借款,系嘉洋科技以乐城国用(2012)第 160178 号房权证字第 201406160227 号的土地及房产作为抵押物,向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高新支行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14 年 7 月 14 日至 2016 年 7 月 13 日,借款利率 10.46%。

23.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105,250.00		649,500.00	10,455,750.00	政府补助
合计	11,105,250.00		649,500.00	10,455,750.00	—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类型
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化开发项目	9,000,000.00			-500,000.00	8,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功率半导体器件生产线项目	305,250.00			-49,500.00	255,750.00	与资产相关
高可靠性半导体 GPP 芯片产品规模化建设	1,800,000.00			-100,000.00	1,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105,250.00			-649,500.00	10,455,750.00	

1) 本公司于 2014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化开发项目资金 10,000,000.00 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该项目已基本完成基建及厂房的建设,公司将按相关资产使用寿命自 2015 年 1 月开始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其中预计一年内结转计入营业外收入的 1,000,000.00 万元结转到“其他流动负债”项目。

2) 本公司于 2014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功率半导体器件生产线项目资金 495,000.00 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该项目已基本完成基建及厂房的建设,公司将按相关资产使用寿命自 2014 年 2 月开始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其中预计一年内结转计入营业外收入的 99,000.00 元结转到“其他流动负债”项目。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嘉洋科技于 2013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 高可靠性半导体 GPP 芯片产品规模化建设项目资金 2,000,000.00 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该项目已基本完成基建及厂房的建设,公司将按相关资产使用寿命自 2015 年 1 月开始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其中预计一年内结转计入营业外收入的 200,000.00 元结转到“其他流动负债”项目。

4) 其他变动,系转入其他流动负债的预计未来一年内结转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24. 实收资本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邓华鲜	6,630,000.00			6,630,000.00
张小琪	6,370,000.00			6,37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13,000,000.00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邓华鲜	6,630,000.00			6,630,000.00
张小琪	6,370,000.00			6,37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13,000,000.00

续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邓华鲜	5,100,000.00	1,530,000.00		6,630,000.00
张小琪		6,370,000.00		6,370,000.00
姚永刚	4,900,000.00		4,9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7,900,000.00	4,900,000.00	13,000,000.00

25. 资本公积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	20,637.50	170,637.50		191,275.00
其他资本公积	20,000,000.00	308,865.84	20,000,000.00	308,865.84
合计	20,020,637.50	479,503.34	20,000,000.00	500,140.84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20,637.50			20,637.50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资本公积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20,637.50			20,020,637.50

续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20,637.50			20,637.50
其他资本公积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637.50	20,000,000.00		20,020,637.50

1) 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本公积包括:

①本公司成立时原自然人股东王培清以评估的车辆实物出资 150,000.00 元,车辆评估价格 170,637.50 元,评估价格超过实物出资金额 20,637.50 元计入资本公积。

②其他资本公积,系本年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嘉洋科技 100%股权,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追溯调整按 100%股权享有嘉洋科技账面净资产份额形成。该差额随着本期公司取得嘉洋科技 100%股权的完成,而在本期减少。

2) 本公司 2015 年 1-6 月增加的资本公积包括:

①公司成立时原股东以评估的车辆实物出资时由于相关资产权属转移手续不齐,出资存在瑕疵而本期补足的出资 170,637.50 元形成的资本公积。

②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本期收购嘉洋科技,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嘉洋科技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净资产大于合并成本部分形成的资本公积 308,865.84 元。

3) 本公司 2015 年 1-6 月减少的资本公积,系随着本期公司取得嘉洋科技 100%股权的完成,而转回本公司按照取得嘉洋科技股权比例,享有的嘉洋科技年初账面净资产份额 20,000,000.00 元。

26. 盈余公积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520,005.57			520,005.57
合计	520,005.57			520,005.57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20,005.57			520,005.57
合计	520,005.57			520,005.57

续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	-------------	------	------	-------------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14,206.94	5,798.63		520,005.57
合计	514,206.94	5,798.63		520,005.57

本公司 2013 年度增加的盈余公积,系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按照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2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上期期末余额	5,025,929.27	6,919,254.69	4,927,574.10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本期期初余额	5,025,929.27	6,919,254.69	4,927,574.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26,886.13	-1,893,325.42	1,997,479.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798.63
其他	3,308,865.84		
本期期末余额	-909,822.70	5,025,929.27	6,919,254.69

其他,系根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享有嘉洋科技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

2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0,155,578.38	73,065,935.30	78,166,985.90
其他业务收入	1,279,002.59	2,617,917.52	3,182,221.98
合计	31,434,580.97	75,683,852.82	81,349,207.88
主营业务成本	24,653,222.71	59,327,650.62	61,428,789.99
其他业务成本	1,357,022.24	2,473,037.74	2,955,151.24
合计	26,010,244.95	61,800,688.36	64,383,941.23

(1)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半导体分立器件及配套产品	30,155,578.38	73,065,935.30	78,166,985.90
合计	30,155,578.38	73,065,935.30	78,166,985.90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半导体分立器件及配套产品	24,653,222.71	59,327,650.62	61,428,789.99
合计	24,653,222.71	59,327,650.62	61,428,789.99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普通塑封整流桥	16,728,413.40	36,993,971.29	40,750,043.69
普通灌封整流桥	12,608,568.30	33,607,970.50	36,766,970.68
大功率三相整流模块	818,596.68	2,083,453.42	649,971.53
GPP 整流芯片		380,540.09	
合计	30,155,578.38	73,065,935.30	78,166,985.90
主营业务成本			
普通塑封整流桥	14,749,539.24	32,442,504.52	33,395,174.08
普通灌封整流桥	9,156,179.85	24,433,329.83	27,377,681.32
大功率三相整流模块	747,503.62	2,155,825.86	655,934.59
GPP 整流芯片		295,990.40	-
合计	24,653,222.71	59,327,650.62	61,428,789.99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国内	30,075,238.94	72,267,581.29	77,560,261.77
国外	80,339.44	798,354.01	606,724.13
合计	30,155,578.38	73,065,935.30	78,166,985.90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	24,618,711.85	58,381,020.00	60,631,334.50
国外	34,510.86	946,630.62	797,455.49
合计	24,653,222.71	59,327,650.62	61,428,789.99

(4) 2015年1-6月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名次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5,030,733.79	16.00%
2	上海美高森美半导体有限公司	1,175,261.96	3.74%
3	杭州信多达电器有限公司	898,193.37	2.86%
4	上海瀚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27,848.01	2.63%
5	深圳市佳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17,671.09	2.60%
合计		8,749,708.22	27.83%

2014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名次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上海美高森美半导体有限公司	11,073,861.71	14.63%
2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8,897,974.26	11.76%
3	万向硅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359,992.26	3.12%
4	深圳市瑞凌实业有限公司	2,264,304.80	2.99%
5	深圳市佳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22,527.57	2.94%
合计		26,818,660.60	35.44%

2013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名次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上海美高森美半导体有限公司	12,528,667.72	15.40%
2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11,797,890.54	14.50%
3	中山市雅乐思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2,780,851.85	3.42%
4	深圳市瑞凌实业有限公司	2,632,061.56	3.24%
5	深圳市鑫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31,269.32	3.23%
合计		32,370,740.99	39.79%

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275.63	239,533.12	191,983.89
教育费附加	32,689.55	102,657.03	82,278.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793.03	68,438.03	54,852.55
副调基金	43,964.14	100,921.52	108,810.81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计	174,722.35	511,549.70	437,926.06

30.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运杂费	459,533.21	1,369,685.95	1,407,789.00
职工薪酬	418,154.14	1,179,449.76	904,476.62
差旅费	68,243.71	174,580.80	324,913.84
宣传费	27,466.98	97,461.32	102,643.21
招待费	24,903.00	110,179.50	70,667.70
业务费	12,647.00	7,546.50	8,194.00
通讯费	8,349.00	19,176.00	20,362.51
折旧费	4,951.92	9,078.52	16,235.04
其他	4,523.78	16,464.34	19,338.27
合计	1,028,772.74	2,983,622.69	2,874,620.19

31.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1,057,673.37	2,764,953.68	2,472,660.49
研发费用	901,757.14	1,953,469.82	1,253,167.43
折旧费	686,169.41	279,404.47	347,289.11
税金	565,612.94	786,289.56	482,732.40
无形资产摊销	146,827.70	279,419.41	279,164.27
汽车费用	99,216.53	320,688.46	229,093.96
差旅费	45,577.50	184,002.30	94,973.50
办公费	43,694.40	247,671.08	300,805.87
咨询费	22,504.85	20,404.00	50,000.00
审计费	22,192.71	38,000.00	24,500.00
财产保险费	22,184.42	39,410.01	40,095.29
法律顾问费	20,000.00	30,000.00	
专利费	15,316.13	37,475.00	43,533.02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通讯费	14,864.91	44,487.86	41,841.11
招待费	13,460.10	68,588.53	63,671.00
其他	214,522.35	170,929.06	368,946.83
合计	3,891,574.46	7,265,193.24	6,092,474.28

32. 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2,984,008.41	5,025,819.66	4,142,386.03
减: 利息收入	91,739.49	77,698.60	90,362.02
加: 汇兑损失	-308.54	-4,131.37	1,323.00
加: 其他支出	1,004,126.53	1,140,370.09	977,891.82
合计	3,896,086.91	6,084,359.78	5,031,238.83

其他支出,主要系本集团承担的融资担保费及融资手续费。

3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损失	385,425.84	529,848.27	1,644,382.59
合计	385,425.84	529,848.27	1,644,382.59

34.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政府补助	864,500.00	1,289,950.00	1,463,000.00
合计	864,500.00	1,289,950.00	1,463,000.00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来源和依据
直接计入损益:				
单晶硅 GPP 芯片生产、太阳能光伏产业助剂生产			500,000.00	1)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来源和依据
高可靠性 GPP 芯片研发制造		200,000.00	300,000.00	2)
1-10A 低功率 PC 电源配套整流桥器件项目研发补助		50,000.00		2)
高可靠性多层保护 GPP 芯片的研制			200,000.00	3)
外延型快恢复 FRED 芯片研发制造			100,000.00	4)
半导体 GPP 芯片生产线项目		167,000.00		5)
GPP 芯片生产项目		210,000.00		6)
超快速芯片的研发制造		100,000.00		7)
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			200,000.00	8)
单管 IGBT 与整流桥集成功率器件			100,000.00	9)
专项补助费			35,000.00	
乐山造补贴			3,000.00	
经信委工业奖励		100,000.00		
科技技术产权局补助资金		15,000.00		10)
经信化局奖金		200,000.00		11)
经信化局奖励资金		100,000.00		12)
开门红奖励资金	5,000.00			
经济和信息化局 2014 企业年度表彰奖励金	110,000.00			13)
经济和信息局市级奖励资金	100,000.00			14)
专利补助			25,000.00	
2013 年度企业表彰奖励金		50,000.00		
知识产权局专利资金		1,500.00		
2014 年服务券补贴资金		5,700.00		
直接计入损益小计	215,000.00	1,199,200.00	1,463,000.00	
递延收益转入	649,500.00	90,750.00		
合计	864,500.00	1,289,950.00	1,463,000.00	

1) 根据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乐市财政企[2012]44 号), 本公司 2013 年收到乐山市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元。

2) 根据乐山市财政局、乐山市科技局《关于下达四川省 2013 年第一批(地方)科技计划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乐市财政教[2013]23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度第一批市级科技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乐市财政教[2014]87 号), 本公司 2013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芯片高可靠性 GPP 芯片研发制造补助 300,000.00 元, 2014 年收到芯片高可靠性 GPP 芯片研发制造补助 200,000.00 元, 1-10A 低功率率 PC 电源配套整流器项目补助 50,000.00 元。

3) 根据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四川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的通知》(乐市财政企[2013]20 号), 本公司 2013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芯片研发制造补助 200,000.00 元。

4) 根据乐山市财政局、乐山市科技局《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第一批市级科技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乐市财政教[2013]67 号), 本公司 2013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外延型快恢复 FRED 芯片研发制造补助 100,000.00 元。

5) 根据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关于补贴嘉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半导体 GPP 芯片生产线项目建设财政资金通知》, 本公司 2014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 GPP 建设补助 167,000.00 元。

6) 根据乐山市财政局、乐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度乐山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乐市财政建[2013]130 号), 本公司 2014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 2013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10,000.00 元。

7) 根据乐山高新区科技和知识产权局, 乐山高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区级科技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本公司 2014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超快速芯片的研发制造补助 100,000.00 元。

8) 根据乐山市财政局、乐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2 年度市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乐市财政建【2012】181 号), 本公司 2013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补助 200,000.00 元。

9) 根据乐山市财政局、乐山市科技局《关于下达四川省 2012 年第五批科技计划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乐市财政教【2012】167 号), 本公司 2013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单管 IGBT 与整流桥集成功率器件项目补助 100,000.00 元。

10) 根据乐山科技和知识产权局、财政局《乐山高新区管委会主任会议定事项通知》(乐高新开委定[2014]92 号), 本公司和嘉洋科技 2014 年分别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补助资金 10,000.00 元和 5,000.00 元。

11) 根据乐山市财政局、乐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4 年四川省工业经济“开门红”开竣工奖励资金及中小工业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激励资金的通知》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乐市财政建[2014]54 号), 本公司 2014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奖励资金 200,000.00 元。

12) 根据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市级下半年工业经济稳增长奖励资金的通知》(乐市财政建[2013]150 号), 本公司和嘉洋科技 2014 年分别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奖励资金 50,000.00 元和 50,000.00 元。

13) 根据中共乐山高新区党工委办公室, 乐山高新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通报 2014 年度先进企业 and 企业优秀人才的通知》(乐高新党工委办[2015]8 号), 本公司和嘉洋科技 2015 年分别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奖励资金 30,000.00 元和 80,000.00 元。

14) 根据乐山市财政局、乐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市级“稳增长”和“开门红”奖励资金的通知》(乐市财政建[2014]90 号), 本公司和嘉洋科技 2015 年分别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奖励资金 50,000.00 元和 50,000.00 元。

3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对外捐赠			14,991.60
罚款支出		35,000.00	338.45
合计		35,000.00	15,330.05

本集团 2014 年度的罚款支出, 系嘉洋科技消防设施维护罚款。

3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当年所得税费用		127,172.61	998,008.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0,860.15	-470,306.41	-663,193.01
合计	-460,860.15	-343,133.80	334,815.43

37.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政府补助款	215,000.00	11,694,200.00	3,463,000.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91,739.49	77,698.60	90,362.02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计	306,739.49	11,771,898.60	3,553,362.0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股东往来款	1,920,000.00	-	-
运杂费	608,236.14	1,666,888.61	1,507,982.56
差旅费	113,821.21	358,583.10	419,887.34
咨询费	60,951.45	108,404.00	166,000.00
办公费	43,694.40	257,821.07	289,117.41
业务招待费	38,363.10	178,768.03	134,338.70
广告宣传费	29,666.98	113,961.32	117,473.40
财产保险费	28,840.94	38,841.56	32,897.84
电话费	23,213.91	63,663.86	62,203.62
审计费	22,192.71	38,000.00	24,500.00
专利认证费	15,816.13	43,791.98	58,250.00
业务费	12,647.00	7,546.50	8,194.00
银行手续费	10,126.53	42,370.09	16,711.61
其他	25,842.24	177,672.38	230,900.22
合计	2,953,412.74	3,096,312.50	3,068,456.70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849,450.61	760,000.00	
合计	7,849,450.61	76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849,450.61	760,000.00
支付融资担保手续费	994,000.00	1,198,000.00	575,000.00
合计	994,000.00	9,047,450.61	1,335,000.00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26,886.13	-1,893,325.42	1,997,479.2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85,425.84	529,848.27	1,644,382.59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摊销	3,600,320.77	4,849,666.37	4,426,996.66
无形资产摊销	146,827.70	279,419.41	279,164.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3,401.48	511,220.25	530,517.4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60,860.15	-470,306.41	-663,193.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117,618.67	-4,022,663.90	-14,147,231.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0,942,801.37	-1,339,945.58	-14,011,378.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8,006,894.54	16,906,838.97	5,170,31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8,244.99	15,350,751.96	-14,772,943.6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47,825.14	4,866,918.62	4,563,279.6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866,918.62	4,563,279.63	7,036,874.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0,906.52	303,638.99	-2,473,594.6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现金	7,347,825.14	4,866,918.62	4,563,279.63
其中: 库存现金	1,591,685.55	2,510,401.02	3,230,423.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56,139.59	2,356,517.60	1,332,856.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7,347,825.14	4,866,918.62	4,563,279.6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849,450.61	760,000.00

3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43,857,852.35	资产抵押借款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12,865,234.92	资产抵押借款
合计	56,723,087.27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本年度本集团合并范围较上年度新增嘉洋科技公司。

嘉洋科技,成立于 2009 年 6 月 19 日,系由自然人股东张小琪、邓华鲜共同出资设立。嘉洋科技取得由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 51110000002004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为乐山市高新区建业大道 2 号,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其中张小琪以货币出资 1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邓华鲜以货币出资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嘉洋科技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半导体器件、专项化学用品(不含化学危险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015 年 6 月 25 日,经嘉洋科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本公司以 1840 万元受让自然人股东张小琪持有的嘉洋科技 80%的股权,以 460 万元受让自然人股东邓华鲜持有的嘉洋科技 2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后,嘉洋科技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的合并日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系本公司实际取得嘉洋科技净资产和经营决策的控制权的日期。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嘉洋科技	乐山市	乐山市	生产销售半导体器件	100%		投资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邓华鲜、张小琪				100%	100%

1)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邓华鲜、张小琪	1,300.00	1,300.00	100%	100%

(2) 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自然人邓华鲜、张小琪夫妇。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乐山市市中区嘉洋化工材料厂	本公司股东设立的个人独资企业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乐山市市中区嘉洋化工材料厂	采购硅片清洗剂等化工原料	2,020,960.00	3,228,157.50	6,009,002.50
合计		2,020,960.00	3,228,157.50	6,009,002.50

2. 关联租赁情况

嘉洋科技将位于乐山市高新区建业大道2号的办公楼的底层无偿租用给乐山市市中区嘉洋化工材料厂作为生产车间使用。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乐山市市中区嘉洋化工材料厂		1,559,035.90	6,833,612.60
其他应付款	邓华鲜	4,490,000.00		
其他应付款	张小琪	16,590,000.00		

十、或有事项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本集团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本集团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203,697.53	100%	2,494,571.84	10.75%	20,709,125.69
合计	23,203,697.53	100%	2,494,571.84	10.75%	20,709,125.69

续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789,181.50	100%	2,124,602.17	7.65%	25,664,579.33
合计	27,789,181.50	100%	2,124,602.17	7.65%	25,664,579.33

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775,697.70	788,784.89	5%
1-2 年	4,733,275.51	473,327.55	10%
2-3 年	1,729,234.51	518,770.35	30%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4 年	315,542.09	157,771.05	50%
4-5 年	470,148.60	376,118.88	80%
5 年以上	179,799.12	179,799.12	100%
合计	23,203,697.53	2,494,571.84	

续表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857,149.01	1,192,857.45	5%
1-2 年	2,456,999.72	245,699.97	10%
2-3 年	613,012.69	183,903.81	30%
3-4 年	665,143.50	332,571.75	50%
4-5 年	136,536.96	109,229.57	80%
5 年以上	60,339.62	60,339.62	100%
合计	27,789,181.50	2,124,602.17	

(2)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总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器制造有限公司	1,176,506.68	1 年以内	5.07%	58,825.33
上海美高森美半导体有限公司	1,419,556.20	1 年以内 1,375,056.49 元, 1-2 年 44,499.71 元	6.12%	73,202.80
惠州华意隆电气有限公司	708,873.52	1 年以内 400,178.52 元, 1-2 年 308,695.00 元	3.06%	50,878.43
杭州信多达电器有限公司	569,114.24	1 年以内	2.45%	28,455.71
佛山市顺德区晋航电器有限公司	521,601.65	1 年以内 322,551.65 元, 1-2 年 199,050.00 元	2.25%	36,032.58
合计	4,395,652.29		18.94%	247,394.85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0,309.53	100%	34,515.48	7.84%	405,794.05
合计	440,309.53	100%	34,515.48	7.84%	405,794.05

续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6,804.36	100%	15,340.22	5.00%	291,464.14
合计	306,804.36	100%	15,340.22	5.00%	291,464.14

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0,309.53	9,515.48	5%
1-2 年	250,000.00	25,000.00	10%
合计	440,309.53	34,515.48	

续表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6,804.36	15,340.22	5%
合计	306,804.36	15,340.22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400,000.00	250,000.00
其他	40,309.53	56,804.36
合计	440,309.53	306,804.36

(3)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两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总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乐山市现代农业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150,000.00 元, 1-2 年 250,000.00 元	90.85%	32,500.00
合计		400,000.00		90.85%	32,500.0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308,865.84		23,308,865.84			
合计	23,308,865.84		23,308,865.84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嘉洋科技		23,308,865.84		23,308,865.84		
合计		23,308,865.84		23,308,865.84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0,155,578.38	72,685,395.21	78,166,985.90
其他业务收入	151,412.80	70,916.75	4,128.20
合计	30,306,991.18	72,756,311.96	78,171,114.10
主营业务成本	27,811,007.70	64,690,460.84	67,304,931.50
其他业务成本	165,860.47	86,392.21	4,128.27
合计	27,976,868.17	64,776,853.05	67,309,059.77

(1)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半导体分立器件及配套产品	30,155,578.38	72,685,395.21	78,166,985.90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行业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计	30,155,578.38	72,685,395.21	78,166,985.90
主营业务成本:			
半导体分立器件及配套产品	27,811,007.70	64,690,460.84	67,304,931.50
合计	27,811,007.70	64,690,460.84	67,304,931.50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行业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普通塑封整流桥	16,728,413.40	36,993,971.29	40,750,043.69
普通灌封整流桥	12,608,568.30	33,607,970.50	36,766,970.68
大功率三相整流模块	818,596.68	2,083,453.42	649,971.53
合计	30,155,578.38	72,685,395.21	78,166,985.90
主营业务成本:			
普通塑封整流桥	16,638,780.02	35,552,457.11	36,589,682.21
普通灌封整流桥	10,328,977.73	26,775,519.46	29,996,569.46
大功率三相整流模块	843,249.95	2,362,484.27	718,679.83
合计	27,811,007.70	64,690,460.84	67,304,931.50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行业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国内	30,075,238.94	71,887,041.20	77,560,261.77
国外	80,339.44	798,354.01	606,724.13
合计	30,155,578.38	72,685,395.21	78,166,985.90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	27,763,009.29	63,459,311.64	66,241,373.90
国外	47,998.41	1,231,149.20	1,063,557.60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行业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计	27,811,007.70	64,690,460.84	67,304,931.50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5 年 1-6 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5,030,733.79	16.60%
上海美高森美半导体有限公司	1,175,261.96	3.88%
杭州信多达电器有限公司	898,193.37	2.96%
上海瀚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27,848.01	2.73%
深圳市佳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17,671.09	2.70%
合计	8,749,708.22	28.87%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上海美高森美半导体有限公司	11,073,861.71	15.22%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8,897,974.26	12.23%
深圳市瑞凌实业有限公司	2,264,304.80	3.11%
深圳市佳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22,527.57	3.05%
佛山市顺德区瑞德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2,022,929.30	2.78%
合计	26,481,597.64	36.39%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上海美高森美半导体有限公司	12,528,667.72	16.03%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11,797,890.54	15.09%
中山市雅乐思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2,780,851.85	3.56%
深圳市瑞凌实业有限公司	2,632,061.56	3.37%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	2,631,269.32	3.37%
合计	32,370,740.99	41.42%

十五、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64,500.00	1,289,950.00	1,463,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05,887.94	671,016.76	2,535,673.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000.00	-15,330.05
小计	358,612.06	1,925,966.76	3,983,343.58
所得税影响额	129,675.00	193,492.50	217,201.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28,937.06	1,732,474.26	3,766,142.32

2. 净资产收益率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规定，本集团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5 年 1-6 月	-7.05%	-0.20	-0.20
	2014 年度	-4.79%	-0.15	-0.15
	2013 年度	5.06%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5 年 1-6 月	-21.43%	-0.22	-0.22
	2014 年度	-23.39%	-0.28	-0.28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2013 年度	-7.38%	-0.16	-0.16

十六、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营业执照

(副本) (3-1)

注册号 110101014692882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韶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至2042年03月0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5年04月22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叶韶勋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6

注册资本(出资额): 3383.1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7-07





证书序号:00012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克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0410704

注册机构名称: 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日期: 1993年11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杨锡光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3-01-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103630115283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Xinyongzhong CPA Fir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Xinyongzhong CPA Fir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3.31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胡如雷
 Full name: 胡如雷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03-09
 Date of birth: 1981-03-09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Work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身份证号: 350821198103082115
 ID card no.: 3508211981030821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101364853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

2014

07

11

注册日期

2014

07

11

注册日期

2014

07

11